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

### 104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及安全維護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 2 樓會議室

參、主席：陳所長連晃

記錄：李美賢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大家好，感謝大家參與本所 104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及安全維護會報會議，因應上級要求本年度將召開 2 次會議，除政風室提案外，希望各委員能集思廣益，提出對本所廉政及機關安全有利之建議。

103 年本所拒收餽贈登錄 2 案，顯見同仁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有了瞭解及遵守，同仁遇有疑義時請主動向政風室諮詢，政風室也要持續宣導讓同仁知道如何遵循。

再次強調機關安全人人有責，遇有陌生人至機關時請同仁主動詢問，責任區如有不明物品時請聯繫秘書室及政風室協助處理，遇有群眾至本大樓陳情請願時應關閉門禁，以門禁卡出入，謝謝同仁的配合。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決議：洽悉。

柒、報告事項(政風室)：

一、轉達上級工作指示：略(詳會議資料)

決議：洽悉。

二、秘書單位業務報告：略(詳會議資料)

決議：洽悉。

捌、廉政標語甄選 10 名：立製課陳錦美、政風室林曉華、計管課翁毓璘、李茂園、苗中信、秘書室陳素珠、許金蓮、資料課楊謹融、編繪課陳香如、楊善智(詳如附表)。

玖、專題報告：略(詳會議資料)

本所放大航空照片通訊購圖業務之行政透明執行現況及提升作為。(報告人：資料課許課長輔仁)

決議：

一、洽悉。

二、有關通訊購圖業務持續成長，本所應及早對人力的調配及運用作整體規劃因應，網路線上申請系統開發是未來考慮的方向。

三、現場購圖區可放置通訊購圖文宣宣導民眾多加利用，以節省民眾交通成本及現場等候時間。

拾、提案討論事項：

一、提案一

(一)案由：請同仁切勿利用即時通訊軟體傳遞機敏性公務資訊。

(二)說明：

維護機關資訊安全，為當前公務機密維護的重要環節。尤以現今智慧型手機及即時通訊軟體發達，資料之傳送更形方便與迅速，一旦不慎外洩，後果嚴重，損害無法控制。為避免因資訊設備的不當使用，致使發生洩密案件，損及機關聲譽或危害國家安全利益，請同

仁切勿利用即時通訊軟體傳遞機敏性公務資訊。

(三)辦法：請各課室同仁遵照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 二、提案二

(一)案由：請同仁落實公務員赴陸進修申報與管理機制，以確維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

(二)說明：

1.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 103 年 5 月 9 日通函各機關，明示政府現階段並未開放公務員赴陸進修；內政部亦已修正發布「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明訂禁止高階公務員赴陸進修，請同仁務必遵照辦理。
2. 提醒同仁赴大陸地區前，須依據「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簡任第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機密之公務員及警察人員赴大陸地區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覈實辦理，並於返臺後一星期內，填具返臺意見反映表。

(三)辦法：請各課室同仁遵照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 三、提案三

(一)案由：同仁接獲檢調廉政機關約談通知書，請簽陳所長，並知會政風室。

(二)說明：

1. 近來本所因採購案件部份同仁接獲檢調廉政機關依刑

事訴訟法第 196 條之 1 通知到場詢問說明。

2. 依刑事訴訟法 178、179 條規定，為事前掌握檢調機關因犯罪偵查之需要，傳喚或邀請與特定個案有關之公務員到場訊問作證，該證人應到場、具結、就訊問事項據實陳述；惟就其職務上應守秘密之事項訊問者，應得該管監督機關或公務員允許。
3. 為符合法令規定，請同仁接獲通知書後，依程序簽陳所長，並知會政風室。

(三) 辦法：請各課室同仁遵照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 四、提案四

(一) 案由：有關本所辦公大樓設備如有損壞，請通報秘書室協助聯繫大樓公共事務管理小組維護。

(二) 說明：

和平辦公大樓公共空間設備偶有損壞情形，請同仁協助反映秘書室通報大樓公共事務管理小組修護，以維機關安全。

(三) 辦法：請各課室同仁遵照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另為維護製圖電腦設備安全，影像作業室內請勿飲食(本所 3 樓有 2 處休息區供同仁使用)，並請資源調查課協助宣導及管理。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主席結論：

林務局於 104 年 3 月 20 日已召開廉政會報，決議事項

與本所有關部分如下，請同仁遵照辦理。

- (一)有關差假問題，如確因故忘記或無法打卡而實際有到勤之事實，原要求 2 人之證人證明，修正為一人以上之證人證明。
- (二)請落實廉政事件登錄，尤其是向政風室登錄的時間點，如遇有各項廉政事件，應於事件發生 3 日內逕向政風室登錄。
- (三)有關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查核平台去年共計 18 位申報義務人參與試辦，今年度希望並鼓勵全部之申報義務人均能參與本試辦活動。
- (四)為提升防貪意識，型塑廉能文化，加強廉政宣導措施，本所今年度應辦理 2 場次之「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等法治教育宣導，每場次至少 2 小時，因故未到場之人員，事後必須要求閱讀並簽名，請政風室規劃辦理。
- (五)為加強資訊使用管理及內控機制，林務局將辦理資訊安全稽核，本所今年度為複查機關，請相關課室及早因應準備。

拾參、散會：(同日上午 12 時 20 分)